

# 中国烟花爆竹协会文件

中烟协〔2015〕1号

## 关于交纳 2015 年度会员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保障中国烟花爆竹协会工作的开展，按照协会章程及会员代表大会通过的《中国烟花爆竹协会单位会员会费标准》有关规定，现将交纳 2015 年度会员会费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会费收取

1、会费收取标准：会长单位 300000 元/年；副会长单位 50000 元/年；常务理事单位 20000 元/年；理事单位 6000 元/年；会员单位 3000 元/年。

2、根据协会章程，会员如果 1 年不交纳会费，经催促仍不交纳或两年无故不参加本团体活动的，视为自动退会。

3、会员类型以协会发放的会员证书为准。

## 二、交纳时间和方式

1、请各会员单位于2015年6月30日前交纳2015年本年度会费。凡尚未交纳2014年度会费的单位，与2015年会费一并交纳。

2、交纳方式：通过银行汇款至协会账户。请各会员一定以单位名义汇款。

协会账户如下：

户名：中国烟花爆竹协会

账号：1100 1018 8000 5300 8517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和平里支行

## 三、联系人和联系电话

联系人：王妍；电话：010-64464058，13811670007

